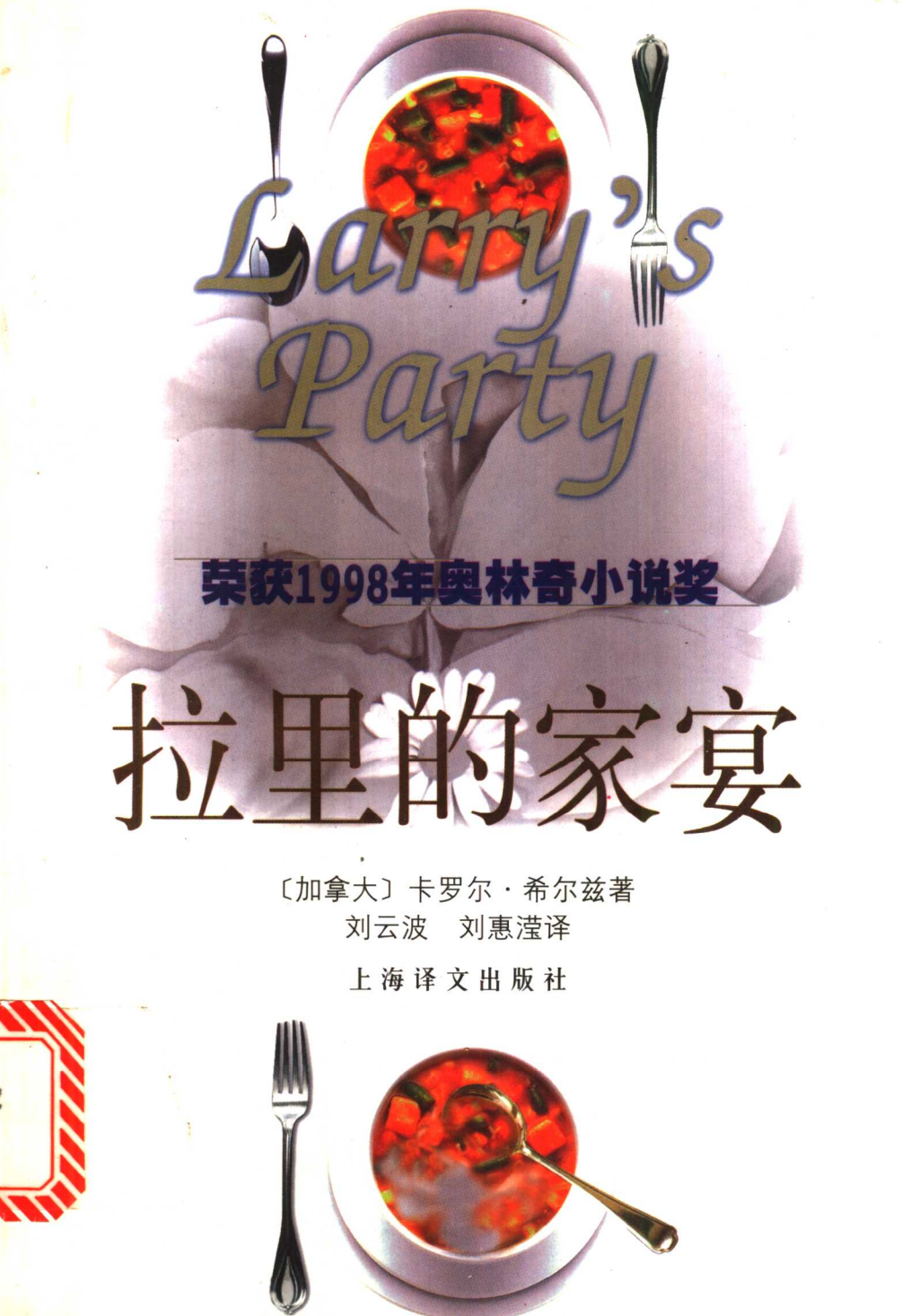




Larry's Par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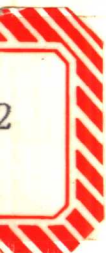
荣获1998年奥林奇小说奖

拉里的家宴

〔加拿大〕卡罗尔·希尔兹著

刘云波 刘惠滢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2

Larry's Party

47.6252
XEC

荣获1998年奥林奇小说奖

拉里的家宴

〔加拿大〕卡罗尔·希尔兹著

刘云波 刘惠滢译

3

上海译文出版社

Carol Shields

LARRY'S PARTY

Copyright: 1997 by CAROL SHIELDS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BELLA POMER AGENCY, INC.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 - Mori Literary Agency, Inc.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1998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属卡罗尔·希尔兹所有。

中文本版权通过大苹果股份有限公司与 BELLA POMER AGENCY, INC. 商定。

(简体)中文本版权:1998,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字:09-1998-078号

拉里的家宴

[加拿大]卡罗尔·希尔兹著

刘云波、刘惠蕊译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955弄14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2.375 插页 2 字数 235,000

1999年12月第1版 1999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4,000册

ISBN 7-5327-2336-4/I·1365

定价:21.10元



译 本 序

近年来,北美文坛上出现了一位颇有影响的多产作家,她就是加拿大女作家卡罗尔·希尔兹。卡罗尔·希尔兹生于美国芝加哥,1957年移居加拿大,现任加拿大温尼伯大学校长。自1990年以来,卡罗尔·希尔兹几乎以一年一本的速度向世人推出了七部长篇小说:《玛丽·斯旺》(1990)、《偶然事件》(1991)、《爱情王国》(1992)、《斯通家史札记》(1993)、《小礼仪》、《盒式花园》、《拉里的家宴》(1997),其中有多部小说获普利策奖、布克奖和奥林奇奖等文学奖项或提名奖;除此以外,1994年又出版短篇小说集《形形色色的奇迹》。其创作速度之快,在全世界当代作家中即便不是绝无仅有,起码也如凤毛麟角。

《拉里的家宴》第一版于1997年在伦敦问世,翌年即获得奥林奇小说奖。小说讲述的是平凡的花卉装饰设计师拉里·韦勒寻找自我的故事。拉里和他天真烂漫的新婚妻子多丽到英国度蜜月。参观伦敦郊外汉普顿宫里繁茂的树篱迷宫时,拉里似乎突然发现了自己生命的激情。经过前后二十年两次失败的婚姻,他迫切地想弄清楚生活的真谛究竟是什么;他本人究竟需要什么;他的父母、朋友、情人以及他的一天天长大的儿子究竟需要什么。他对迷宫越来越强烈的迷恋也许能帮



助他冲破这种日益加剧，时时折磨着他的困惑。在这部小说里，作者向读者展示了从七十年代末到1997年间的现代普通人对生命意义充满戏剧性的，令人啼笑皆非的求索过程。

睿智、幽默与深情的有机结合使《拉里的家宴》成为卡尔·希尔兹迄今为止最深刻、最感人的一部小说。诚如评论家所说，卡罗尔·希尔兹确有化腐朽为神奇，“化淡水为美酒”的本领。作者以其生花之笔将零乱、辛酸、荒诞的凡人琐事描绘成了一幅幅生动的画面。希尔兹既是一位学者，又是一位作家。作者知识之渊博实在令人叹为观止：本书内容涉及文学、艺术、绘画、历史、地理、教育学、心理学、宗教学、建筑学、生物学、植物学、园艺学、病理学等等学科领域。说它是一部百科全书也许有点言过其实，但读者无疑能从中摄取多种精神食粮。

要想简明扼要地总结出本书的艺术风格来决非易事。除了诙谐、幽默、感情充沛以外，其主要特点表现在语言的运用上。大量尚未收入词典的最新习语和俚语、遣词造句时有悖常理，蔑视传统语法规则的桀骜不驯、支离破碎，不成句子的句子、前无线索，后无暗示的突如其来的词语……凡此种种，加之本书颇具意识流味道，给译者设置了重重障碍。译者在接受出版社之约着手翻译本书时，正在英国爱丁堡大学做高级访问学者，曾趁机就书中的一些难点请教过数位英国专家。令人吃惊的是，有些问题连那些专家们也颇感费解。本书之难解、难译由此可见一斑。无庸讳言，这本小说是译者多年来翻译小说最感吃力的一部，因为所有词典及其他工具书——其中包括《大英百科全书》——似乎一下子都失去了作用。



一百年前,严复提出了“信、达、雅”的翻译标准。从那以后,我国翻译界关于翻译标准的争论几乎一天也没有停止过。现在看来,这种争论似有愈演愈烈之势。健康的学术争论自然是好事,然而译者不无遗憾地发现,这种争论正逐渐为感情色彩、宗派色彩所污染。译者自知提不出什么石破天惊的翻译理论来,也无意纠缠在那些没完没了、毫无新意的争论中。译者所能做的就是以平常的心态,老老实实在地埋头翻译。我时时提醒自己:要努力做一个忠实的译者——既要对原著的作者忠实,不做作者的叛逆者,又要对译本的读者忠实,不做坑害读者的骗子;既要对自己忠实,不砸自己的饭碗,又要对出版社忠实,不砸出版社的牌子;既要忠实地再现原文的内容,又要忠实地再现原文的风格;即便是错译、误译在所难免,也要努力减少到最低限度;尽可能奉献给读者一个与原著的“色、香、味”最接近的译本。倘若读者读完本书后觉得“色、香、味”还可以,那我就谢天谢地了;假如读者感到不甚满意,那只能怪译者的“烹饪”技术不精,但译者断无骗人之心。

刘云波 1999.5.19

献给约瑟夫、尼古拉斯和索非娅

感谢在本书的写作过程中提出过建议的人。他们是：戴维·阿纳森、托米·班克斯、托尼·贾尔迪尼、杰克·霍金斯、罗宾·胡普尔、唐休班德、史蒂夫·亨特、戴弗·詹姆斯-弗伦奇、已故的吉姆·凯勒、约瑟夫·克罗兹、杰克·麦克唐纳、布赖恩·麦金农、唐麦卡锡、比尔·内维尔、马克·莫顿、杜格·佩珀、戈德·彼得斯、约翰·罗尔斯顿·索尔、唐纳德·希尔兹、哈里·施特鲁布及马克斯·怀曼。

还要感谢玛吉·德怀尔、简·格拉兰以及温尼伯公共图书馆的职员们。

尘世——这个巨大的迷津是什么？
不就是我们出世时的天然迷宫吗？

（“游汉普顿宫迷宫随想录”

《大不列颠杂志》，17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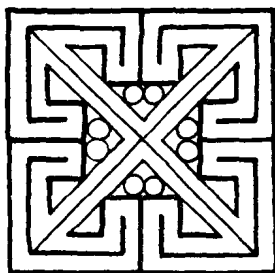
目 录

第一章	拉里·韦勒生命里的十五分钟,1977·····	1
第二章	拉里的爱情,1978·····	17
第三章	拉里的亲属,1980·····	43
第四章	拉里的工作,1981·····	65
第五章	拉里的词汇,1983·····	87
第六章	拉里的朋友,1984·····	109
第七章	拉里的阴茎,1986·····	133
第八章	拉里公司,1988·····	161
第九章	迄今为止的拉里,1990·····	181
第十章	拉里的孩子,1991·····	207
第十一章	拉里对美好事物的追求,1992·····	229
第十二章	拉里的服装,1993—1994·····	257
第十三章	人们对拉里的称呼,1995·····	277
第十四章	拉里的生命组织,1996·····	295
第十五章	拉里的家宴,1997·····	319

第一章

拉里生命里的十五分钟

1977





拉里·韦勒错拿了别人的哈里斯花呢上衣，直到他把手塞进口袋里时，才发现不对头。

他把手径直伸进柔滑的口袋里，五个指头使劲向下摸，想在他所熟悉的旧上衣口袋里寻找揉成团团的纸币、镍币、银币以及他和多丽最近看过的所有电影的入场券的存根，还有那些像陨砂一样，一旦钻进衣缝里就再也不会掉出来的小绒絮片片。

这个口袋——今天的这个口袋——却大不相同：里面干干净净，犹如一个滑溜溜的空谷。他在口袋底部摸到的针脚也不像他的上衣口袋的针脚。现在，他的指尖像是在一个美丽的衬里的小海里滑行。他用手去抓纽扣。纽扣是皮的，实实在在。还有，那上衣的袖子足足长出来半英寸。

这件上衣的价值要比他的那件高一倍。瞧那料子，瞧那衣缝！看得出来，这件上衣是经常被送到洗衣店干洗的。还有一点，从那高挑的肩部就可以看出，这件上衣夜间是挂在粗粗的木衣架上的，就在一排擦得锃亮的皮鞋上方，以便使花呢的经纬线重新吸收氧气。

他本该跑回咖啡店里，去看看自己的上衣是否还皱巴巴地搭在椅子背上，可是现在已经五点四十五分了，多丽还等着



他六点整见面呢。再说,这会儿正值交通高峰,附近又没有公共汽车站。

嗨!——他想——有什么了不起呢?不就是一件上衣吗?一个人去光顾像卡普里咖啡屋这样的地方,几乎等于宣布他的上衣不要了。这样看来,今天所发生的一切无非是交换一下上衣而已。

他决定不乘公共汽车。他要步行,穿着这件漂亮的新哈里斯花呢上衣溜达。他伸伸肩膀,好使肩膀在袖子的肩部放松一下。他先把右肩往前耸,然后又耸左肩,想使自己的胳膊能抡得圆一点,好让指头露出来。喂,大人物来了!小心大人物哟!

衣袖轻轻地磨擦着手背,痒痒的,但不是痒不可支。

后来他看到,袖口上的纽扣也是皮的,比前襟上的扣子小一号,但样式是相同的。那是一种十字交叉图案,就像一个山核桃馅饼被切成四瓣,只是小扣子上的各瓣是相互迭压的。你可以用手指摸到图案的凸起部分:四块扇形皮子互相迭压,皮子的边沿在扣子的内圈形成波浪状。这些波浪于扣子的中部相交,然后下沉,在一个黑色的中心消失。扣子上有一个黑孔,像一个数码0。

打从十一年级时上几何课以来,扇形一词拉里大约有十年没有想到过了。

上衣的颜色是几种浓淡不同的棕褐色的混合:浓重的烟草色底色上点缀着淡淡的橘红色斑点。斑点的颜色非常淡,决不会有人说:“嗨,这家伙的上衣上到处是橘红色的斑点。”一英寸开外这些斑点就看不到了。

拉里不喜欢橘红色,起码不喜欢衣服上有橘红色。他记得



他在麦克唐纳中学读高中时,游泳池的泳道标是橘红色的,很可能比一般的泳道标大两号。当时他老是担心自己那个容易勃起的部位露出来。这恰恰与大多数的孩子相反,他们故意展示那个部位。他家里的人素来羞怯,他的妈妈、爸爸,还有他的姐姐米姬,都是如此。羞怯一旦渗入血脉,那将是无法摆脱的。而多丽呢,她洗澡时走来走去,居然连浴室的门都不关,真是这个家庭里的另一种典型。

他也曾穿过橘红色的袜子,鲜艳的橘红色,但没有穿多久,很快他又重新穿起了白袜子。那是一种运动袜,有三种图案可供选择:袜子上部带有红色条纹的、带有蓝色条纹的,或不带条纹的。就连拉里和他的朋友比尔·赫舍尔这些不参加体育活动的孩子,也是每天穿着厚厚的运动袜。这种袜子一买一包,一包三双,大约穿一个星期就烂成了窟窿。你还老在想:嗨,真便宜!这么低的价钱能买三双!

拉里的一生中穿白袜子穿了好长时间,整整一个时代。

他通常是不扣上衣扣子的,可是今天,走着走着,他突然想把那些皮扣子扣上一颗,中间的那一颗。结果感觉很好,正好遮住肚子,又不算太紧。那人的块头肯定跟他差不多,胸围四十英寸,胖瘦适中,正该他走运。比如说,假如那个人捡起了拉里的那件旧上衣,明天他非把它扔进垃圾堆里不可。不过,起码今天他不会只穿一件衬衫在温尼伯转悠,因为这个季节的夜晚天还很冷。再说,据预报还有雨呢。

哈里斯花呢实际上是不透水的。这一点知道的人并不多。你也许会认为,那么厚的毛料肯定会像海绵一样吸水。其实不然,雨水会直接从表面滑落下来。这是在赫克托服装店男装部做事的一位见多识广的老人告诉拉里的。那还是十来



年前赫克托服装店停业以前的事。拉里知道，那不仅仅是一种促销宣传。那人的上衣翻领上佩戴一枚圆形小徽章，上面印着“本年度销售员^①”。那人说，他们的那些绵羊身上长着一层特殊的，涂了油似的长毛，可以避水。这下拉里明白了：绵羊白天黑夜呆在雨地里，靠的就是这层毛保护。

多丽一直想让他买一件卡其布雨衣，可他不需要。有了哈里斯花呢上衣，还要雨衣做什么？人走路的时候是不愿意穿得臃肿的。他经常步行，那是他思考问题的时候。他总爱把他的想法像哼小曲一样哼出来，而且还带着一种迪斯科节奏：我的名字叫拉里·韦勒。我是个花卉图案设计师，年方二十六。我在沿着圣母大街走，在加拿大国，在温尼伯市，年份是1997年，月份是4月。此刻我正在使劲地想，想饥饿，想迟到，又想到下半夜的消魂时刻。我在想，穿着别人的哈里斯花呢上衣，我心里的感觉是多么舒坦。

小轿车呼啸而过，撒下一串喇叭声；大卡车每两秒钟一辆；人们互相喊叫着。四周一片喧嚣。然而，就在这喧嚣声中，拉里仍能听到自己身上发出的一种微弱的滑动声音。拉里听到这种声音已经有两分钟了。刺啦，刺溜，刺啦，刺溜。这声音是从拉里·J·韦勒的身上发出的。他并未觉得这种声音多么令人讨厌。事实上，他很喜欢这种声音。他只是想知道到底是什么在响。

他匆匆走过三倍价值商店，走过葡萄牙人殡仪馆，走过橱窗里摆满了供出售的滑雪设备的大迈克商店。那家商店里挤满了身着春装的顾客，斜纹粗布上衣、宽松裤，等等。然而他们已经在提前考虑冬天了。他们头脑里想的是冬天的大雪，

^① 授予本年度销售额最高的售货员的荣誉称号，类似“本年度足球先生”。



而不是漂亮的，炎热的海滩。这正是拉里欣赏多丽的原因之一。她是一个只考虑眼前的人。下雪的时候她想的是雪；——春天的时候——就像现在这样——她想的是再买几双拖鞋。这不，此刻她就正在做这件事——在鞋业商店买一元钱两双的拖鞋呢。拉里知道，这时她很可能已经拿定了主意，可是她曾告诉他说她要等到他来到商店以后再买。她想弄清楚拉里是否喜欢她挑的拖鞋，尽管对拉里来说拖鞋就是拖鞋，不过是一把布条而已。

多丽可知道钱该怎么花才最有效。她把庞德罗萨公司优惠五十分的赠券积攒起来——凭那些赠券省下的钱可以买到一大片牛里脊肉、烤土豆和色拉，总共有一元六角九分呢。她听到一个谣传：下星期鞋价将削减一半。于是她对鞋业商店的人说：“喂，您能不能把这些赠券给我保留到下星期三，星期四或别的什么时候，让我按那时的价钱买鞋？”

拉里终于知道了那到底是什么声音。那是他走路时上衣的衣缝来回摩擦肩膀的声音，也有上衣的衬里在他的衬衣袖子上上下下滑动的声音。他走得慢了声音就小，他抬起手臂朝街上那个他连认都不认识的人挥手时声音就大。街上那人也向拉里挥挥手。他在竭力回忆拉里是谁——嘿，那边那个身穿非常漂亮的哈里斯花呢上衣，大步流星往前走的人到底是谁呢？

实际上，除了拉里，街上再没有穿哈里斯花呢的了。事实上，那些人从来没有穿过。拉里认识的人里也没有谁穿过。这种料子就像一种服式，几乎已经过时了。曾经发生过这样一件事，那是拉里即将从雷德河学院（拿花卉艺术毕业文凭）毕业的时候。那一届只有两名男生和二十四名女生。毕业典礼



不是在礼堂,而是在自助餐厅举行的。大家认为,着装不会太正规。那么,穿什么才算不正规呢?套装或者别的什么?结果呢,姑娘们穿的都是平时穿的随身衣服,而两个男孩子则选择了茄克衫和裤子。

有一天,拉里随母亲去了赫克托服装店。他母亲对那家商店非常信赖。他们就是在那里发现了哈里斯花呢的。这种疙疙瘩瘩,凸凹不平的毛料既光滑又粗糙,既重又轻,看起来像纸币,摸起来像麻袋,表面有许多柔软的小毛毛。售货员说:“嗨,穿上这种料子的上衣到总理府参加宴会都成。”拉里过去从未听说过哈里斯花呢,可售货员说它是一种传统产品,还说它永远也不会过时,像铁的一样耐穿。接着,他的母亲插话,说这种料子如何如何耐脏。售货员说,咬咬牙,减价百分之二十。就这样成交了。

拉里几乎天天上身穿着哈里斯花呢上衣,下身穿着牛仔裤去花人商店上班。那衣服简直穿不烂,从来也不皱,从来也不脏,起码直到今天拉里错穿了别人的上衣之前是这样。哈哈!怪不得哈里斯花呢哈里斯花呢的,果然名不虚传。

拉里从事花卉图案设计纯属偶然,也是一种侥幸。拉里离开学校后闲了几个星期,直到有一天他母亲给雷德河学院打电话,要学校给她寄一份有关火炉修理课程的小册子。她想,火炉人人离不了。尽管经济状况时好时坏,炉子总是必须得买的好东西。哎呀,肯定是因为哪位老先生玩忽职守,结果阴差阳错,小册子竟是从花卉艺术系寄来的,讲的是花卉,而不是关于火炉修理。拉里的母亲多特坐在那里一边翻看小册子一边跺脚,一边又不住地对着小册子上常春藤图案的糊墙纸点头,似乎在说:对呀!对呀!花卉图案设计的确有前途。